

笔者结合鸡西市(后简称我市)状况就党政机关办矿问题谈谈自己的看法。

一、鸡西市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办矿现状

鸡西市现有各类矿山企业1900个,其中集体矿山1768个,国有矿山132个。上述矿山中,煤矿大约占90%以上。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办矿基本上都集中在集体矿山这一范围内。从对530

个集体矿山企业名称的初步分析来看,其中有43个矿山企业是党政机关或其公司所办。这里还不包括挂其他单位名,实为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开办的矿山。因此,可以肯定,我市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办矿的数量还不止这些。

二、党政机关办矿对鸡西市经济的影响

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办矿对我市经济所产生的弊端,简单归纳如下:

1. 引起群众不满,影响党和政府在群众中的威信。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办矿多是以单位名义将资源批下后,包给他人开采,自己坐收管理费或分成。这实际上是利用职权将国家的资源据为己有,以此谋利,是变相的买卖或出租矿产资源,是一种腐败行为。办煤矿能挣钱,想办煤矿的单位和个人为数不少,但有多少人能办下来呢?煤炭资源在鸡西市分为地方及矿务局两大块。欲批矿务局井田范围内的资源,必须征得矿务局的同意,地矿部门见到矿务局的红头文件后才能办理采矿许可证。欲批地方资源,须持反映欲批资源详细情况的有关资料,先行到地矿部门办理复核手续,然后到煤炭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最后到地矿部门办理采矿登记手续。从上述过程来看,一般单位或个人办矿是比较困难的。相对来说,部分握有实权的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则具有一定的便利条件,因而他们办矿则比较畅顺。

2. 导致税费流失,影响地方经济发展。应

党政

机关

办矿应予制止

● 王清瑞

当说集体矿山在依法经营的情况下对促进地方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相当数量的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开办的矿山,不缴或少缴税费,开采煤炭所获得的利益大部分被办矿单位或个人所赚取。甚至出现握有实权的部分办矿单位和个人利用自己掌握的权力向有关部门施加压力,以此逃避缴纳税费的义务。客观地说,这一因素造成的税费流失和消极影响较之其他因素更为严重。

3. 不同程度地造成了矿产资源的损失浪费。开采者因权握在手,容易逃过有关方面的监督,有条件追求利益最大化,即怎么挣钱怎么干,其结果是以浪费宝贵的矿产资源来换取一时的经济利益。如一些矿山采用原始的采矿方法,资源的回采率不足30%。矿产资源被这样浪费,实在是一种犯罪。

4. 严重破坏了环境,并留下了不安全隐患。矿山采完后应办理闭坑手续并应负责恢复环境。但很多矿山连闭坑手续也不办就溜之乎也。其结果是地面上矸石成堆,地下是大面积采空区,既破坏了土地、环境,又留下了不安全隐患。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办矿,其资源多是一些埋藏较浅、开采成本较低的地段,这样的井口报废后如不加治理,更易造成安全事故。另外,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办矿因权握在手,容易逃过安全部门的检查,开采过程中存在更多的不安全隐患。如1996年7月恒

山区检察院服务公司煤矿就发生了一起死亡 7 人的特大瓦斯爆炸事故。

三、解决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办矿问题的对策

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办矿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一是直接冠以某某党政机关服务公司字样。这里又可分为两类，一类确实是机关办矿；另一类则是他人办矿，为寻求保护，挂上机关的名字，每年可交给机关一定的“管理费”。二是联营办矿。这里也可分为两种，一种是实为机关办矿，但为掩人耳目，采取了与其他部门联营的方式；另一种是强行与办矿单位联营，以取得相应的利益。三是机关个人办矿，却挂的是集体的名字。但不论采用何种形式，机关或机关工作人员办矿一般都没有能力投入，因此实际上生产经营活动都是包给他人完成的，自己只是收取“管理费”——出卖资源的所得而已。

在扼制党政机关办矿这个问题上，鸡西市做了大量的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远未达到群众满意的程度，由此也可以看出这项工作的难度。只有采取务实的态度逐步加以解决才是可行的。为此，笔者建议采取如下对策：

1. 首先清理直接挂党政机关名字的矿山，责令其限期更名，变更主管机关，其矿名中一律不得有党政机关的名字，主管部门也不得是党政机关，其法人代表也不得是党政机关现职工

作人员。同时，对新办矿山也应当按此严格审查，不符合的坚决不予审批。这项工作须由地矿、工商等部门携手作战才可能取得实效。

2. 清查矿山企业的经济联系。对集体矿山而言，其发生的每笔支出都应体现在账目上，从支出的去向可查出哪些与党政机关有联系，从而确定矿山企业的真正身份。进行这项工作时，难度和工作量是比较大的。首先必须有一整套联合作战的组织机构，其中应包括纪检、监察、审计、地矿等部门的得力工作人员。其次应当制定严密的工作程序和界限标准。第三要妥善处理查出的问题。

3. 依靠社会力量摸清党政机关办矿尤其是机关工作人员办矿的线索。可以设立举报箱、举报电话，并通过传媒向社会公开。这项工作可由纪检、监察部门来承担。

党政机关办矿可以说权力是他们办矿的主要投入，让矿山与机关脱钩和自负盈亏，显然制约不了其对权力的运用，也不可能真正解决问题。因此党政机关只有彻底退出办矿领域，才能消除其带来的消极影响。

无论采取什么样的对策，在处理这些问题时都必须采取统一的政策。禁止党政机关办矿的目的是要消除其带来的消极影响，而不是要整人，因此必须制定一套切合实际的处理政策。

（黑龙江省鸡西市地矿局法规科）

（上接第 48 页）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我国发现金刚石原生矿床的经验，为了突破金刚石原生矿，在这些国家从事金刚石找矿的地质专家，都坚持了开拓、创新和奉献，发扬了艰苦奋斗和锲而不舍的献身精神；对技术业务工作，刻苦钻研，精益求精，一心一意找矿，终于取得了金刚石找矿的重大突破。第四，普查金刚石矿床风险高，不仅经历较长时间，而且花费大量资金。俄罗斯西伯利亚地台金刚石原生矿的发现，从 1937 年开始进行成矿预测，1945 年派地质队去普查，到 1954 年发现“和平”岩筒，前后经历十八年的时间；1967 年在博茨瓦纳发现的“欧拉帕”岩筒，历经十二年的工作，花费 3200 万美元；近几年在加拿大西北部发现的金伯利岩型金

刚石原生矿床，也是历经几代地质学家的艰苦努力，至少耗资几亿美元。由此可见，金刚石找矿是一项艰苦的代价高昂的工作，要有长期打算，认真研究地质条件和找矿方法，依靠科技进步，不断总结经验教训，作深入细致的工作。只有这样，才有可能在金刚石有利成矿远景区有新的发现。

